

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（含 25 亿元）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8】1509 号文核准。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：本期债券）为本次债券的第二期发行，发行规模 5 亿元。

2018 年 10 月 26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。根据簿记建档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4.27%，发行规模为 5 亿元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-2018 年 11 月 1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（证券简称为“18 兴杭 02”）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8 年 10 月 25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



2018年10月26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